

“总书记的嘱托就是我们前进的方向”

——访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

新华社北京9月29日电(记者丁小溪 高蕾 董博婷)红旗漫卷、礼兵庄严、掌声如潮。这一刻,万众瞩目——

“他们的先进事迹和突出贡献将永载共和国史册,他们忠诚、执着、朴实的优秀品格值得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学习。”

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之际,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颁授仪式29日隆重举行。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以国家最高荣誉,致敬来自各条战线的英雄模范和国际友人,致敬他们为国家建设和发展、促进中外交流合作作出的卓越贡献。

最崇高的敬意,最诚挚的心声。

颁授仪式结束后,新华社记者采访了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及其家属、学生。大家表示,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坚定理想信念、务实担当,不忘初心、永远奋斗,矢志把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推向前进。

礼赞英雄模范 铭刻伟大荣光

新中国成立75年来,伟大祖国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

“共和国勋章”获得者、百岁医学泰斗王振义在位于上海的家中全程收看了颁授仪式直播。当《红旗颂》的悠扬旋律在耳畔奏响,老人的眼角噙满泪水。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正是因为身处这样一个伟大的国家和黄金时代,我们才能够像现在这样自信、这样有底气。”王振义深情而坚定地说,“是祖国和人民养育了我。我很荣幸能够全身心投入祖国的医学和教育事业,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作出自己应有的努力。”

获得“人民科学家”国家荣誉称号的高温超导专家赵忠贤难忘习近平总书记为他颁奖的那个瞬间:“能够作为科学界代表获得这份沉甸甸的荣誉,我感到十分光荣!这份荣誉属于我们所有对中国超导事业作出贡献的科研工作者。”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英雄辈出,党和人民事业就会兴旺发达、长盛不衰。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示范带动全社会尊崇英雄、学习英雄、争做英雄。

“在这样的氛围下,科技界人才充分涌现,必将助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再上新台阶。”赵忠贤说。

赫赫功勋,烙印在祖国的大地上,镌刻在共和国的丰碑上。

30多年来,“人民卫士”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巴依卡·凯力迪别克,足迹踏遍帕米尔高原边防线上的大山大河,一家三代接力护边,守卫神圣国土。

“没有国家的界碑,哪有我们的牛羊。没有祖国的强大,哪有我们的幸福生活。”巴依卡·凯力迪别克话语铿锵,“习近平总书记深刻阐述祖国发展取得的伟大成就,让我们倍感骄傲和自豪。我相信,我们的国家一定会越来越好!”

2009年,国庆60周年阅兵式上,中国工程院院士王小谟负责研制的中国预警机首次在世界面前公开亮相,携雷霆之势,引领机群飞越天安门广场。

今天,出席颁授仪式的王原替父亲王小谟接过了“人民科学家”国家荣誉称号奖章。“父亲生前多次对我们说,是党和国家的坚定支持,让他做了自己一直想做的事,实现了年轻时军工报国的理想。一路走来,他始终追随着祖国建设和发展的脚步,为此感到无比幸福。”王原说。

伟大成就彪炳史册,福泽人民、惠及世界。

“习近平主席带领中国取得了伟大

发展成就,走出了一条前所未有的中国式现代化道路,为全球南方国家树立了榜样。”获得“友谊勋章”的巴西前总统、新开发银行行长迪尔玛·罗塞芙表示,“我愿继续推动巴中友好交往,为深化南南合作和经济全球化、实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美好愿景作出贡献。”

振奋中国精神 挺起民族脊梁

伟大时代呼唤伟大精神,崇高事业需要榜样引领。

“新时代新征程,习近平总书记为我们指方向、提要求、鼓干劲,我们要牢记总书记嘱托,团结起来、砥砺前行,不辜负党和人民的信任与期待。”一生致力于培养法治人才,“人民教育家”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张晋藩言辞恳切。

点燃理想灯塔,胸怀强国之志——

“‘忠心爱国、矢志报国’是军人的使命、责任和本分。”93岁的黄宗德一身戎装,脊背挺拔,胸前佩戴的共和国勋章熠熠生辉。

遥想当年听闻新中国成立喜讯后和战友们一起欢呼拥抱的场景,这位曾经为国家浴血奋战、九死一生的老兵誓言铮铮:“我愿意为国家奉献一切、奋斗一生。”

赤子深情系华夏,寸寸丹心为人民。“把个人小我融入国家大我,在为国

尽责、为民服务中实现个人价值、展现人生风采。”习近平总书记的话让获得“人民医护工作者”国家荣誉称号的路生梅深有共鸣。

从首都北京到陕北县城,从青丝到白发。“这么多年来,我已把佳县当作自己的家,这里需要我,我就留下来。”一句诺言、一生坚守,路生梅将个人理想与祖国命运融为一体,把医学事业作为报效祖国的舞台。

顺应时代发展,锤炼强国之技——

“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专一行。”“人民工匠”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许振超坚持技能报国,屡刷新集装箱装卸世界纪录。

“作为新时代产业工人,我们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努力成为善于干事创业的岗位能手、行家里手,敬业勤业精业,弘扬工匠精神,努力成为中华民族大厦的基石和栋梁。”许振超满怀信心。

把握历史主动,勇建强国之功——

通过电视直播聆听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见证自己的老师黄大年获得“人民教育家”国家荣誉称号,吉林大学地球探测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于平思绪万千。

“黄老师不仅在学术上给予我们深刻启发,更言传身教,激励我们以主人翁的责任担当,锐意进取、迎难而上、只争朝夕,创造不平凡的业绩。唯有怀揣这份精神,我们才能勇攀科技高峰、勇担时代重任。”

永葆初心使命 矢志逐梦复兴

珍藏荣誉,重整行装再出发;征途漫漫,接续奋斗向复兴。

尽管已年逾九旬,荣获“经济研究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的张卓元依然对经济发展前沿保持学习热情。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刚公布,张卓元就开始投入研究。

“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伟大时代呼唤英雄、造就英雄’。新时代是大有可为的时代,也必将是英雄辈出的时代。”张卓元说,“我们要做时代设定的大课题,做有利于祖国发展的大学问,日拱一卒、铁积寸累,为祖国改革发展谋更多良策。”

荣誉属于过去,新的篇章等待新的书写。

习近平总书记“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争取更大荣光”的嘱托,“人民艺术家”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田华牢记在心。

“新时代新征程,中国文艺登高地阔。”田华说,“实现强国梦复兴梦,文艺的作用不可替代,文艺工作者大有可为。别看我一把年纪了,只要党和国家有需要,我愿意继续在舞台上荧幕上当好这个伟大时代的记录者、讴歌者。”

笃志前行,虽远必达。

耕耘中华大地,筑牢大国粮仓,“育苗”和“育才”同样重要。“共和国勋章”获

获得者、躬耕农业领域的李振声长期将大量精力放在培养青年专家人才上,以此助力农业强国。

一切伟大成就都是接续奋斗的结果,一切伟大事业都需要在继往开来中推进。

习近平总书记向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发出“锚定目标、勠力同心、开拓进取”的号召,让“体育工作杰出贡献者”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张楚林备受鼓舞。

“我们在赛场上,就是靠着认准目标、齐心协力、创新打法、永不放弃,才一次次把桂冠捧回国。”张楚林说,“总书记的嘱托就是我们前进的方向。新征程上,我们一定能夺取新的更大胜利。”

新的画卷需要共同描绘,新的历史需要共同开创。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潘腾的脑海中又一次浮现出自己的恩师,“共和国勋章”获得者王永志的音容笑貌。

“从研制战略导弹、运载火箭到筹建‘天宫’,老师把毕生精力都奉献给了祖国航天事业。他虽已不在,但天上的‘王永志星’始终闪亮,照耀着我们探索星辰大海的道路。”潘腾说,“我们将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求,继承先师未竟的事业,向更为浩瀚的宇宙进发,为建设航天强国再立新功。”

关于海口市信荣誉公馆建筑设计方案批前公示启事

我局已按“三张图”承诺审批制度完成海口市信荣誉公馆项目建筑设计方案审查,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市民意见,现按程序对该项目报批方案予以公示,具体内容详见网站公示材料。

一、公示时间
7个工作日(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4日)。

二、公示地点
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kou.gov.cn/>)、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http://jdxq.haikou.gov.cn/>)、海南日报、海口日报、拟建项目现场。

三、公示意见反馈方式
1. 电子邮件发送至 hksjdgj@163.com;
2. 书面意见邮寄至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202号规划统筹部;
3. 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

四、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65686619,联系人:胡工。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4年9月30日

关于海南省中医院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建筑设计方案批前公示启事

我局已按“三张图”承诺审批制度完成海南省中医院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建筑设计方案审查,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市民意见,现按程序对该项目报批方案予以公示,具体内容详见网站公示材料。

一、公示时间
7个工作日(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4日)。

二、公示地点
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kou.gov.cn/>)、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官网(<http://jdxq.haikou.gov.cn/>)、海南日报、海口日报、拟建项目现场。

三、公示意见反馈方式
1. 电子邮件发送至 hksjdgj@163.com;
2. 书面意见邮寄至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202号规划统筹部;
3. 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

四、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65686619,联系人:胡工。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4年9月30日

海口市龙华区丁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指挥部关于延长签约奖励期限的公告

龙华区政府于2024年7月31日发布《海口市龙华区丁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于2024年8月1日启动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的签订工作。根据通告的规定,第一阶段签约奖励期限为发布签订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通告之日起60日内,即2024年9月29日。

超强台风“摩羯”对海口造成了巨大的影响,政府与居民竭力投入生产生活恢复工作,影响了签约手续的正常办理。经研究,决定将第一阶段签约奖励期限延长至2024年10月21日,第二阶段签约奖励期限相应顺延。

特此通知

联系人:潘先生

联系电话:13984697768

海口市龙华区丁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指挥部

2024年9月29日

海口市琼山区迈瀛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指挥部关于延长签约奖励期限的公告

琼山区政府于2024年7月31日发布《海口市琼山区迈瀛片区城市更新项目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于2024年8月1日启动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的签订工作。《通告》规定,第一阶段签约奖励期限为发布签订预征收补偿安置协议通告之日起60日内,即2024年9月29日。

超强台风“摩羯”对海口造成了巨大的影响,政府与居民竭力投入生产生活恢复工作,对签约工作造成影响。经研究,决定将第一阶段签约奖励期限延长至2024年10月21日,第二阶段签约奖励期限相应顺延。

特此通知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898-65981251

海口市琼山区迈瀛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指挥部

2024年9月30日

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人民政府关于《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公示启事

《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已编制完成,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和市民的意见和建议,现按程序进行公示。

1. 公示时间:30日(2024年9月30日至10月30日)。

2. 公示地点: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s://mlqsj@haikou.gov.cn>)、海口日报、三江镇人民政府公示栏。

3. 公示意见反馈方式:
(1) 电子邮件请发送至 2189268952@qq.com;

(2) 书面意见请邮寄至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勤政路2号三江镇政府(三江建设服务中心),邮编:571133;

(3) 意见和建议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反馈,将视为无意见。

(4) 联系人:林冰涛 联系电话:13016233298。

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人民政府

2024年9月30日

地下空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出让信息公示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土资源部《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海口市人民政府批准,我局拟协议出让海口市秀英区白水塘北侧商业地下负一层面积540.3平方米地下空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出让地下空间基本情况

该项目的地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为海南省扶贫开发工业开发总公司,地表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地表土地面积为5738平方米,地表土地使用期限至2066年1月2日止,地表不动产权证书为琼(2018)海口市不动产权第0129895号。拟出让地块情况如下:

拟出让地下空间地块坐落于海口市秀英区白水塘北侧商业地下负一层,地下空间投影坐标面积为540.3平方米,地下空间土地用途为零售商业用地,地下空间出让年限40年。

此次拟供地下空间是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地下空间已由地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海南省扶贫开发工业开发总公司进行了开发建设。

二、公示时限

公示时限为30个自然日,自市政府批准公告之日起计。公示地点为海口日报和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门户网站(<http://zsgj.haikou.gov.cn/>)。

三、意向用地者申请方式

在公示时限内,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个人、法人、其他组织对本公示所列地下空间有意向的,以书面方式将以下资料提交至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收发文室(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5号楼南楼3041室):

1. 意向用地者申请书原件;

2. 意向用地者营业执照;

咨询地址:海口市滨江路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5号楼北楼2013室,联系人:利珠,电话:0898-68702327。

四、确定供地方式

公示时限内,若该地下空间只有一个意向用地者,将按《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规定以协议方式出让该地下空间使用权;若该地下空间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意向者,将以招标、拍卖或挂牌方式出让该地下空间使用权。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9月30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注销琼山籍国用(2002)01-01079号土地证和补发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

海南国湘房地产开发公司向海口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申请补发位于海口市琼山区凤翔街道办事处凤翔路北侧,土地使用权人为海南国湘房地产开发公司,使用权面积为8227.16平方米,证号为琼山籍国用(2002)01-01079号土地换证登记。现通告注销上述《琼山籍国用(2002)01-01079号证》,该证不再具有法律效力。凡对此注销通告有异议者,请自本通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琼山分局提出书面申诉,逾期无异议,我局将依法给海南国湘房地产开发公司换发上述宗地的《不动产权证书》。

特此通告

联系人:詹先生,联系电话:65809392。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9月26日

海口日报 欢迎刊登广告

66829818
传真:66826622
邮编:13907592926@vip.163.com

资讯广场

快捷、方便的服务
0898-66829818

各行各业信息 总有一种帮到您

房产 汽车 教育 招聘 招商 咨询 家政 转让 典当 公告 遗失

声明

遗失声明

●海口美兰区精英阁学生托管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9034MAC0HPPQ1H)不慎遗失营业执照副本,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海口市琼山区致德幼儿园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许可证编号:JY34601071883257,声明作废。

●海口龙华金隆琼味酒楼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原件,许可证编号:JY24601063078917,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海口龙华孟莹甜品店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原件,编号:JY24601061579647,声明作废。

●海口美兰卓卓林零售商行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原件,编号:JY14601081869203,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海南道生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082513626A)遗失公章、法人章,声明作废。

●海南倍佰医疗美容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16PY71)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声明

作废声明

●海南一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300MA5T989K4E)财务专用章破损,声明作废。

公告

债权核实结果公告

海口山高高级实验中学因变更登记性质由民办非企业单位申请变更为企事业单位进行清算,清算时间为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8月14日,清算报告中列明的应付款项为住房补贴、公积金、社会保险共计人民币103557.67元,公积金、社会保险已于2024年8月21日划款至国库,住房补贴已转至所属个人账户,截至2024年9月30日已结清所有债权。